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15

#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国桢先生、YouRuojie女士回避表决，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全票同意通过本议案。关联监事潘利军先生回避表决，公司其他非关联监事全票同意通过本议案。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度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核查和审议，经审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情况和计划发表了同意意见。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4 年预计金额 |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 尤小华                                 | 8.00       | 7.80         | 不适用                |
|                | 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                       | 1.00       | 0.30         | 不适用                |
|                | 小计                                  | 9.00       | 8.10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浙江峰客电气有限公司                          | 10.00      | 15.50        | 不适用                |
|                | 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 15.00      | 29.51        | 2024 年根据工程进度增加了采购量 |
|                | 浙江聚合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4,000.00   | 1,485.62     | 2024 年实际关联方采购量减少   |
|                | HUAFON (HONG KONG) TRADING CO., LIM | 30,000.00  | 9,818.69     | 2024 年实际关联方采购量减少   |
|                | HUAFON SINGAPORE PTE. LTD.          | 5,000.00   | 4,810.72     | 不适用                |
|                |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 3,080.00   | 2,839.39     | 不适用                |
|                | 小计                                  | 42,105.00  | 18,999.43    |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 1,290.00   | 155.52       | 2024 年实际关联方销售量减少   |
|                | 小计                                  | 1,290.00   | 155.52       |                    |
| 合计             |                                     | 43,404.00  | 19,163.05    |                    |

注：鉴于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与同一控制人下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进行合并列示，其中实际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的，公司已单独列示关联方信息及交易金额。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5 年预计<br>金额 | 2025 年 1-3<br>月实际发生<br>额 | 2024 年实<br>际发生金<br>额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br>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br>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租赁<br>房屋           | 尤小华                                     | 8.00           | 7.75                     | 7.80                 | 不适用                            |
|                        | 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br>有限公司                       | 1.00           | 0.37                     | 0.30                 | 不适用                            |
|                        | 小计                                      | 9.00           | 8.12                     | 8.10                 |                                |
| 向关联人采购<br>商品、接受劳<br>务  | 浙江峰客电气有限公司                              | 80.00          | 36.11                    | 15.50                | 预计2025年关联采购<br>业务增加            |
|                        | 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br>限公司                        | 30.00          | -                        | 29.51                | 不适用                            |
|                        | 浙江聚合数字科技发<br>展有限公司                      | 0.00           | -                        | 1,485.62             | 2025年预计不采购                     |
|                        | HUAFON (HONG KONG)<br>TRADING CO., LIMI | 12,000.00      | -                        | 9,818.69             | 预计2025年关联采购<br>量减少             |
|                        | HUAFON SINGAPORE<br>PTE. LTD.           | 0.00           | -                        | 4,810.72             | 2025年未签订采购合<br>同               |
|                        |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br>司                          | 4,348.00       | 515.45                   | 2,839.39             |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采<br>购量增加              |
|                        | 小计                                      | 16,458.00      | 551.56                   | 18,999.43            |                                |
| 向关联人销售<br>商品、提供劳<br>务等 | 华峰集团及其下属公<br>司                          | 800.00         | 43.20                    | 155.52               | 不适用                            |
|                        | 小计                                      | 800.00         | 43.20                    | 155.52               |                                |
| 合计                     |                                         | 17,267.00      | 602.88                   | 19,163.05            |                                |

注：鉴于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与同一控制人下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进行合并列示，其中实际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的，公司已单独列示关联方信息及交易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74577711Q

成立时间：2008年6月5日

法定代表人：刘东明

注册资本：1280万欧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月工路1369号

主要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聚氨酯硬泡、高强度聚氨酯板等保温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等售后服务，销售自产产品。以上同类商品及砂浆、网格布、保温钉等配套辅助材料的批发、进出口及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浙江峰客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676792466G

成立时间：2008年8月14日

法定代表人：许玉军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二路666号2幢601室

主要股东：许玉军、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服务评估；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安防设备销售；企业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11456357609

成立时间：1995年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尤飞宇

注册资本：13868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瑞安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1688号

主要股东：尤小平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纤维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

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品牌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4、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667763188E

成立时间：2007年10月9日

法定代表人：孟启贵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2555号16幢3层

主要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那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特种设备设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5、浙江聚合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B0N0Y18

成立时间：2018年1月31日

法定代表人：尤飞宇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靖江街道杭州空港经济区保税路西侧保税大厦172-8

主要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陶瓷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

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6、HUAFON SINGAPORE PTE. LTD.**

成立时间：2022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注册地址：新加坡实笼岗路（SERANGOON ROAD）987号

主要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各类商品的批发贸易。

#### **7、HUAFON (HONG KONG) TRADING CO., LI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74403658

成立时间：2022年9月8日

法定代表人：尤飞煌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注册地址：UNIT2 LG1 MIRROR TOWER 61 MODY RD TST KLN

主要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各类商品的批发贸易。

#### **8、尤小华，就职企业为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1、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2、杭州峰客电气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的企业；
- 3、华峰集团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 4、华峰集团上海工程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营企业；
- 5、浙江聚合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6、HUAFON SINGAPORE PTE. LTD. 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7、HUAFON (HONG KONG) TRADING CO., LIM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8、关联自然人尤小华系公司董事长近亲属、股东。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主要关联法人均系依法注册成立，合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且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由交易双方参照国家定价、市场价格进行协商定价，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具体市场价格以产品销售地或提供服务地的市场平均价格作为参考标准，在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在交易的资产、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的利润作为交易价格及费率的定价依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可充分发挥关联方协同效应，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效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建立于平等、互利基础之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